
电子图书
信息技术的结晶
人类文明的载体
网络的基本资源

写在前面的话

亲爱的少年朋友，一提起王国，也许你会马上想起许多神奇的故事来。在那些故事里，常常有一个威严的国王，住在金碧辉煌的宫殿里，臣民们对他顶礼膜拜，毕恭毕敬，连大气也不敢出。

我们要讲的“宗教王国”，并不是一个具体的国家，只是一种比喻。在这个“王国”里，人们崇拜的不是活着的国王，而是那主宰天地、至高无上的神。当然，神是谁也没有见过的。现在，威严的国王和崇拜他的臣民，地球上已经不太多了。可信仰宗教的人却不少，信神的人就更多了。据统计，全世界仅信仰宗教的人就占了总人口的 3/5 哩！

在世界许多地方，不论是城市还是乡村，到处都可以见到教堂。这些教堂的顶部，有的竖立着十字架，有的耸立着尖塔，好像要把天空划破似的。每当基督徒作礼拜的日子，男女信徒们就走进教堂，在那里祈祷、忏悔、唱赞美诗、听神父讲道。那些忏悔的人，在神父面前诉说自己干了哪些违背基督的事，心头又闪过哪些邪恶的念头。他忏悔着、祈求着，牵起神父的衣角亲吻，真好像上帝就站在他面前。

阿拉伯半岛上的麦加城，是伊斯兰教的圣地。每年伊斯兰历的十二月，几百万人从 100 多个国家赶来这里朝觐（jìn，教徒拜谒圣物、圣地）。他们有着不同的肤色，操着不同的语言，有的贫穷，有的富有。有人乘坐现代化的飞机、汽车而来，有人骑着马、骆驼或毛驴而来，还有的人甚至带着妻子儿女，跋山涉水徒步而来。旅费不够了，他们就变卖掉身上的金银首饰继续前进。有些人实在没法儿，只好乞讨，但决不放弃朝觐，因为这是他们一生中最大的愿望！也有一些人，经不住长途跋涉的劳累，还没有到达圣地就倒毙在路旁，成为殉教者。来到麦加的教徒，等到朝觐的时间一到，便从四面八方拥到大清真寺和它的周围，自动排成行列，在琅琅的诵经声中，专心礼拜。他们鞠躬、叩首、跪拜，动作那样整齐，心意那么虔诚，没有一点点混乱。

我国曾经是佛教流行的地区，在一些名山胜地的寺院里，和尚们披着袈裟，敲打着木鱼，喃喃地咏诵着经文。在一个个大的小的，造型奇异的菩萨神像面前，一群又一群前来拜佛的香客，焚起香烛，虔诚地跪拜，默默地祈求着神灵的保佑。有些还掏出钱财献给寺庙。虽然，他们中许多人来自远方，也不是阔人家，可是施舍起来却很慷慨！

在宗教王国里，人们为什么那样虔诚？世界上究竟有没有主宰万物的神？宗教怎么会有那么大的支配人的力量？它又为什么经历了千百年而不衰？你想了解它的奥秘吗？

世界上的各种事情，都有它们产生、发展和消亡的过程，宗教王国也一样，那就让我们从头讲起吧！

是人创造了神

我们走进神秘的宗教王国，首先遇到的问题是：是神创造了人，还是人创造了神？

无论哪种宗教，都有教徒信仰的“神”。基督教信仰的神是“上帝”；伊斯兰教信仰的神是“安拉”（又称“真主”）；佛教信仰的神是“佛”和“菩萨”；道教信仰的神是“玉皇大帝”、“王母娘娘”和“太上老君”。这些神，是那样的威严，那样的高大，那样的法力无边。宗教信徒们认为，“神”是一种超自然的力量，它主宰着世界的万事万物，世界上几乎没有它不能够办到的事，就连“万物之灵”的人类，也是由它创造出来的。

关于神造人的故事，各种宗教有不同的说法。基督教的经典《圣经》第一卷《创世纪》里有这样一段记述：大约在 7500 年以前，万能的上帝耶和华在第一天里创造了光；第二天创造了空气；第三天创造了大地、海洋和各种植物；第四天创造了日月星辰；第五天创造了水中的游鱼和空中的飞鸟；第六天创造了牲畜、昆虫、野兽，并且按照自己的样子，用泥土捏了个男人，取名叫亚当，让他在伊甸园里耕作。后来，上帝看到亚当一个人太孤独，就趁他熟睡的时候，从他的身上抽出一根肋骨，造出了女人夏娃。从此，他们就在大地上生活，生儿育女，繁衍后代。人类就这样产生了。

人是不是神创造的，科学已经作出了正确的回答。人是由猿进化而来的，不是神创造的。在科学知识普及了的今天，这早已经不成问题了。可是，人怎样创造了神，这恐怕就不是人人所知道的了。那就让我们一同回到人类的童年时代，看看神是怎样被人创造出来的吧。

人类在地球上出现，是大约 300 万年前的事。那时候，到处草莽丛生，野兽横行，原始人用棍棒、石块作工具，同大自然进行着斗争。他们追打野兽，攀摘野果，弄到了食物就饱吃一顿，弄不到就挨饿。他们的大脑和现代人比起来还不发达，思维能力很低，没有清楚的自我意识和丰富的想象力，整天为填饱肚皮奔波忙碌，至于四周的高山、大河；天上的太阳、月亮同人有什么关系，他们根本不去理会，也理解不了。那时候，抽象的神的观念是产生不出来的。

随着时光的流逝，几百万年过去了，原始人在生产劳动中前进。他们的工具有了很大的改进，除了石斧、石刀，还发明了渔网、弓箭，有了陶器，农业、畜牧业也产生了。这时候的原始人，大脑已慢慢增大，有了抽象思维的可能。原先，原始人对身边的自然现象习以为常，从不过问，现在可不同了，他们开始向自己发出一个又一个疑问：晴朗的天空为什么会变得乌云密布、电闪雷鸣？缓缓流淌的河水为什么突然暴涨、四处泛滥？那猛烈的火山喷发和震撼大地的地震又是怎么回事？好好的同伴为什么突然发高烧，躺倒爬不起来？……原始人把这一切看在眼里，既惊讶，又恐惧，更无法解释和抗拒。要知道，一次洪水能夺去多少同伴的生命，下一场大雪也能冻坏人啊！

原始人睡觉的时候，有时做梦，梦见自己干着各种各样的事，可是，一觉醒来却什么也不见了。有时候，原始人梦见已经死去的同伴和亲人，自己和他们一起生活、劳动，就像他们还活着一样。人睡着了，身体躺在原地不动，为什么梦中却可以长途旅行、同仇人格斗？死去的亲人和同伴，躯体早已经腐烂，为什么能在梦中和自己会面交谈？原始人怎么也找不出原因，于是他们设想：人的肉体里寄居着一个看不见的“灵魂”。做梦的时候，人的

肉体睡着了，灵魂却可以脱离肉体四处游荡，干各种各样的事情。死去的人，尽管躯体变成了冰冷的僵尸，腐烂了，但是灵魂却不会死，它脱离人的躯体永存在世界上。

原始人梦见死去的亲人原始人不知道死亡是怎么一回事，也不了解人的肌体和精神活动的关系，他们看到人流失了大量的血会死亡，就想：灵魂一定寄居在血液里，血流干了，灵魂没了寄居的地方，就会到另一个活人见不到的世界去生活。有了灵魂不死的想法，原始人对于同伴、亲人的尸体就不再随便抛弃了。他们把尸体安葬在住地附近，在死者的周围撒上一圈红色的赤铁矿粉。因为在原始人的眼里，红色是火、血、生命和温暖的象征，撒上它等于给死者“ 输血 ”，死者就有可能再生。为了让死者在另一个世界里生活得更好，更方便，他们还把死者生前常用的东西随着一起埋葬。

有了灵魂不死的观念，原始人就不再总停留在惊讶、恐惧上了。他们开始对原先那些神秘难解的自然现象进行反复的琢磨、类比，心想：自然界的万物，大概和自己差不多，都有生命力吧。每个自然物里一定也寄居着一个灵魂，不是么？既然人有灵魂，自然界的万物也一定会有。

人的灵魂寄居在人体里；山的灵魂住在大山里；太阳、月亮的灵魂住在太阳、月亮里。山有山精，树有树怪，每一个自然物都有神灵主宰，整个大自然是一个充满了精灵的世界。原始人这么一想，自然界的种种秘密就似乎全揭开了，一个个难解的疑问都得到了圆满的回答。当洪水咆哮泛滥的时候，他们说，“ 河神发脾气了。 ”当树枝随着风儿摇曳的时候，他们告诉小孩，“ 瞧，树神在跳舞呢！ ”当亲人或同伴病倒了，他们又皱紧了眉头，“ 唉！他给恶鬼缠住了。 ”

世界上万物都由神支配，有的神给人类快乐和幸福，有的神却给人类带来痛苦和灾祸。人能不能影响神，避免灾祸，求得幸福？原始人想：神和人一样，也有喜怒哀乐，只要人对神唱赞歌，崇拜它、祈祷它、讨好它，神是一定会保佑人的。于是，一个个神在人们的想象中创造了出来，一套套崇拜仪式也发明了出来，原始的宗教就这样形成了。

原始人创造了神，可是，神手摸不着，眼看不到，总该有个形象吧！要不，怎么让人去顶礼膜拜呢？本来，神灵和鬼怪是现实生活中根本不存在的，原始人的想象力再丰富，要凭空把它们描绘出来也不容易。不过，这并没有难住原始人，他们把周围的各种事物，分解组合起来，再加以夸张和想象，一个个形态怪异的神灵和鬼怪就创造出来了。

最初，人最熟悉、最看重的是动物，所以，那时候描绘出的神大多是动物形象的组合。后来，人类征服自然的力量逐步增强，认识到自己实际比动物高明得多，有力量得多，神的形象就开始变成一半是人，一半是兽，最后，完全按人的形象创造的神也出现了。说来也真有趣，世界上各民族的人眼里的神却是那么的不一样。欧洲的白种人皮肤是白色的，他们描绘的神，肤色也是白的，令人生厌的魔鬼肤色是黑色的。而在非洲黑人的眼里，白皮肤的却是魔鬼，黑皮肤的才是神。更有趣的是，无论是哪个民族创造的鬼神，都有同人一样的心理、需求、爱好和性格。它们也要吃喝玩乐，生儿育女，也会争权夺利，偷鸡摸狗。不同的只是，它们是永生不死的，比人更高大，更有力量，主宰着人间的祸福。

人创造的神和人自己是多么的相像呀！难怪 2500 年前的古希腊哲学家塞诺芬尼要说：“ 如果牛、马、狮子都有手，或能像人一样用手绘画和创造

一切，它们就要按照自己的面貌画出神来：马神像马，牛神像牛……”

世界各种宗教教义中总是这样说：宗教观念是永恒存在的，信仰宗教是人类的天性。我们了解了人是怎样创造了神，就可以明确得出这样的结论：宗教观念并不是人类社会一开始就有的，而是在距今约 4 万至 10 几万年前，人类童年时代产生的一种社会现象。它只是客观世界在人们头脑中的一种反映，而且是虚幻的、不真实的反映。

神奇的图腾崇拜

人类自从有了灵魂不死的观念，就开始有了对神灵的崇拜。

最初，人类只崇拜自然的力量。在原始社会，人类的生产力水平十分低下，每天能不能猎捕到鸟兽鱼虾，采摘到野果、野菜，全都依赖大自然的恩惠。有时候，原始人会满载而归，饱餐一顿；有时候却一无所获，饿着肚皮。人类依赖着、爱恋着大自然，因为大自然是人类的衣食父母。可是，大自然有时候又使原始人感到恐惧和神秘，那日出日落的昼夜更替；一年四季的季节交换；风雨雷电、火山地震、雪崩海啸等无穷无尽的自然现象，使原始人这样想：大自然和自己一样，有喜，有怒，也有哀悲，是有人格、有意志的实体。正是这些威力无穷的神灵统治着整个世界。

在日月星辰等自然物中，太阳对人类的影响最大，是最受崇拜的。清晨，一轮红日从东方冉冉升起，照亮了大地万物，给人类送来了光明和温暖。可是，当它落下去的时候，黑夜和寒冷降临，毒虫猛兽出没，多么恐怖可怕呀！当漫长的黑夜终于熬过，太阳又升起在东方的时候，原始人该是多么高兴啊！他们朝着初升的太阳跪拜、舞蹈，用最美好的语言来赞美它，歌颂它，祈求它不要再回去，因为人类是那么地需要太阳！

除了崇拜太阳神，原始人也崇拜月神，他们认为，是月亮柔和的光线带来了凉爽和露水，滋润着万物生长。每当月食发生的时候，人们就感到无比的恐惧，以为灾难就要降临，他们拚命敲打着一切可以发出声响的东西，以为这样做可以吓走企图吞吃月亮的天狗，使月亮重现光明。

夜晚的天空闪烁着点点繁星，它们常常为四处迁徙的原始人指示方向。望着高远深邃、星光灿烂的夜空，原始人把一座座星群联想成人、动物和器物的形状，更觉得它是那样的神秘莫测。他们相信，星辰的移动变化能影响地球上事物的变化，决定人的命运。不是吗？地上每一个活着的人，天上都有一颗代表他的星，天上的星陨落，人就要死去。一代又一代，人们总是这样传说着。

风雨雷电、山川湖海和人类的关系也十分密切。当狂风吹倒了树木、房屋，吹坏了庄稼的时候，原始人就把风神说成是凶神、恶神。当雷雨来临，隆隆的巨响，伴随着电光闪耀，使森林起火，人畜丧命的时候，原始人是那么恐惧。可是，雷雨也为人带来了渴望已久的雨水，所以原始人对雷神、雨神又是那么的依赖和敬畏。河流为人类带来了赖以生存的水源，原始人总是把它视作神明来崇拜，可是有时候它也会发生泛滥，危害人类。为了讨好它，希望它不再兴风作浪，原始人就把小孩子或年轻的姑娘投到河里去，祭献给河神。

后来，原始农业和畜牧业不断发展，人同动物、植物的关系一天天密切，人类对动物、植物神的崇拜便兴盛了起来。原始人相信森林是由树神掌管着，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所以当他们伐树的时候，总要在被砍伐的树旁放上一块石头，树越大，放的石头也越大，这是献给树神的，作为砍树的报酬。原始人想，如果不这样做，树神是会发脾气的，砍树的人就会被大树压死。原始人一面取用动物、植物，一面又感到损伤了它们，很抱歉，所以要举行某种仪式，给主宰的神一点报偿。

时间一年又一年地过去，原始人对动物、植物神的崇拜渐渐变得复杂起来。和人类相比，动物、植物有许多优越于人的地方，有的动物有巨大的身躯、惊人的力量；有的有敏锐的视觉、嗅觉；有的能上天翱翔，有的能入水遨游。许多植物不但有旺盛的生命力和繁殖力，而且寿命长得惊人。原始人对这一切羡慕不已，于是崇拜它们，模仿它们，希望自己也有和它们一样超凡的能力。原始人想：既然灵魂来无踪去无影，可以寄居于猛虎、狐狸或大树，也可以进入美女、壮男的身体。那么，自己的祖先一定和那些同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动物、植物同出一源，那些动物、植物就是自己的亲属。

原始人和动物、植物认了亲，就把它们当做“图腾”来崇拜。“图腾”这个词出自印第安语，意思是“它的亲族”。澳大利亚有一个氏族，是以袋鼠为图腾的，每当他们提到袋鼠的时候，就说，“我那兄弟如何如何”。

为了表示对图腾的崇敬，原始人不但禁止伤害和食用图腾动物，还把它们的名称作为本氏族的名称，把它们的图形刻画出来，立在或挂在村前或屋门口，当做氏族的标记。生活在北美原始部落的印第安人，每当重大的事件或节日来临，便要穿起五彩斑斓的衣服，戴上模仿图腾动物的面具，围绕着刻有鸟兽图形的图腾柱高歌狂舞。原始人和动物、植物攀亲戚，甘心情愿做它们的子孙，是因为原始人相信，世上没有不爱护自己子孙的祖先，祭祀祖先，敬拜祖先，子孙们就一定会得到祖先的庇护，自己的氏族就一定会兴旺发达起来。

几百年前，当沙俄殖民者侵入西伯利亚的时候，那里有一支还处于原始社会的埃文基人，他们靠狩猎为生，每当猎到一只熊，不是忙着剥皮割肉，而是先要对躺在地上的死熊说，“请不要生我们的气，打死你的是俄罗斯人，不是我们”。明明是自己杀死了熊，干吗要撒谎、诬赖别人呢？原来，熊是埃文基人崇拜的图腾动物，尽管图腾动物是禁止捕杀的，但在缺乏食物的时候，人们就顾不得许多了。不过伤害了氏族的祖先，就是犯下了罪孽，埃文基人觉得很对不起熊，自然要请求它的宽恕了。埃文基人很讨厌那些入侵的沙俄殖民者，所以就把杀害熊的罪责推到了他们身上。

图腾崇拜的遗迹在我国也有许多。在距今 5000—7000 多年的仰韶文化遗址出土的彩陶上，绘着许多鸟、鱼、青蛙和人首虫身的图形，这些可能就是当时一些氏族部落崇拜的图腾。传说，黄帝曾经调动龙、虎、熊、貔（pí）、貅（xiū）等猛兽同炎帝作战，取得了胜利，其实，这些传说中的猛兽就是黄帝部落中的以各种野兽为图腾的氏族。

在我国封建时代，龙是皇帝的象征，可是，威风凛凛、张牙舞爪的龙在现实世界中并不存在，它只是想象中的动物。从龙的身上，我们也可以找到古代图腾崇拜的痕迹，它集蛇身、兽脚、狗爪、鹿角、鱼鳞、鱼须和马的头、尾、长鬃于一身，实际上是许多种动物图腾组合而成的。据历史学家和考古学家推断，它很可能是在部落兼并、融合的过程中，以一些崇拜蛇的氏族为主，又吸收了其他氏族的图腾特征形成的。

原始人崇拜图腾，敬奉某些动物、植物，是受生产力水平制约的结果。

当社会生产力进一步发展，人类支配自然的能力有很大的提高，认识到自己才是自然界中的“老大”的时候，这种以动物、植物为祖先加以崇拜的局面，就开始发生变化，渐渐地过渡到了“祖先崇拜”。

永生的英雄们

人类社会不断地向前发展，大约四五千年前，由母系氏族社会进入了父系氏族社会。这时候，生产更加发展了，人类掌握的生产工具和生产技术更多了，不但学会了种庄稼，还驯化了马、牛、羊、猪、狗、鸡等家畜和家禽。过去，男子在氏族的生产中分工狩猎，但是收获往往很有限，有时甚至空手回来。妇女们分工采集植物的种子和果实，收获比较稳定可靠，在氏族生产活动中起着主要的作用。所以那时候，氏族的首领都由妇女来担任。可是这时不同了，畜牧业和农业发展起来了，男子们由于在体力上比妇女有许多优越的条件，逐渐成了社会生产活动的主角，他们的社会地位随着上升，最后终于占据了统治地位。于是“女娶男嫁”的母系氏族社会，被“男娶女嫁”的父系氏族社会替代了。氏族部落不再以母系的血缘为纽带组成，而是根据男子的血缘组成了。

氏族部落里，一些男子身强力壮、勇敢坚强、足智多谋，在生产劳动中，在同其他氏族部落的战争中，表现得十分出众，为氏族的生存和发展作出了巨大的贡献，自然成了全氏族人心目中的英雄，享有很高的威信。即使他们已经死去，人们仍然怀念他们，相信他们的灵魂依然有强大的力量，可以世世代代祐护着自己。原始人想：灵魂可以存在于血里，那么只要保存着某个人的血，就能召回他的灵魂。在和其他氏族的人作战的时候，原始人总要带上滴有自己祖先的血液的石头，就是希望凭借着这块石头，把已经死去的祖先的灵魂召唤回来，帮助自己，战胜敌人。

过去，人类刚刚萌生灵魂不死观念的时候，只觉得人死后灵魂会继续存在下去，并不认为它跟活人有多大关系。这时，他们认为灵魂不仅可以不死，还有超人的能力，而且喜欢干预活人的生活。灵魂既会帮助人，也会报复和加害那些它们不喜欢的人。死人的灵魂随时随地都在暗中监视着活着的人，如果谁做了错事，违背了祖先的意愿，就将受到严厉的惩罚。每当原始人遇到了意外的伤害，得了病或死亡的时候，他们就想，那一定是那些变幻莫测的灵魂在作怪！

这样一来，原始人更加惧怕灵魂，对自己的祖先更加敬畏，更加崇拜了。

起初人类最崇拜动物，总觉得人不如动物，如今人不仅能猎获动物，而且还能驯养、役使动物，人类开始意识到自己实际上比动物更聪明，更有办法。于是，人类开始自信起来，不愿再屈服于动物，也不愿再崇拜它们、把它们当做自己的祖先了。他们开始崇拜自己祖先中的英雄人物，用种种崇拜仪式纪念和歌颂祖先的功绩，定期地祭祀他们，用对祖先的崇拜来加强氏族的血缘观念，巩固部落内部的团结。

我国古代的传说中，曾有过一位叫神农氏的神，他尝遍了百草，教会人们耕种和采药治病；有一位叫燧人氏的神，教会人们钻木取火；还有一位叫伏羲氏的神教人们用绳织网渔猎。实际上，这些生产工具和技术的发明是要经过许多代人的努力才能实现的。那些传说中的神，实际上就是氏族社会中某些英雄人物的化身。人们对他们的崇拜，也就是对自己祖先的崇拜。

人类有了动物崇拜、祖先崇拜，就相应地创造出许多崇拜的仪式。澳大利亚的原始部落，每次准备出去打猎的时候，总要先在地上画一头野兽，然后集体围绕着跳起模仿那野兽动作的舞蹈，一边跳一边模仿着野兽的叫声。他们用这种仪式祈求狩猎取得丰收。在干旱的季节里，非洲的黑人常会爬上屋顶向下洒水，以为这样就可以使天上的雨神下起雨来。原始人的这些活动叫巫术，这在我们今天的人看来的确十分荒唐可笑，可是原始人做起来却十分认真，因为他们把这些看作是十分神圣的事。

起初，原始人举行崇拜仪式，氏族的成员个个动手、人人参加，大家戴起面具，跳起舞蹈，内容不复杂，仪式也不繁琐，不需要什么人的帮助。后来，宗教崇拜的内容越来越复杂，崇拜的仪式也神秘起来。这时候，一些专门组织指挥崇拜仪式的人产生了。他们知道如何举行崇拜仪式，能够预言什么时候适合做哪些事，什么时候不适宜做哪些事。氏族部落里遇到了重大的事情，也要请他来预测凶吉。这时候，人们生产的东西已经有了一些剩余，可以使这些人脱离生产劳动，专门从事起占卜和崇拜仪式的活动来了。这些人就是巫师和僧侣。不过，早期的巫术和科学文化并不是截然分开的。巫师和僧侣既研究巫术和宗教崇拜，也研究一些自然和社会现象。这种研究，对于以后的科学艺术的发展，也提供了一些基础，起了一定的作用。

神有了变化

在一些神话小说里，你会看到这样的情景：至高无上的玉皇大帝，端坐在天廷的宝座上。他主宰着天地万物，安排着人间的一切，是那样的威严、那样的令人敬畏。在他的脚下，一群群大大小小的文武神仙顶礼膜拜，毕恭毕敬。森严的等级，就像人间的封建王朝一样。

可是，原始社会的神却和这大不相同，他们既没有这么大的权力，相互之间也很平等。

为什么会这样呢？说来也不奇怪。神既然是人创造出来的，人类社会在不断地发展变化，反映到人的头脑、观念中的神的形象，自然也会随着起变化啦！

在原始社会里，人们生活在氏族部落中，他们一起打猎、捕鱼、种地、养牲畜，得到的成果，大家共同消费。勇敢的人，有智谋的人，被大家选出来当氏族部落的首领。他们也一样参加劳动，一样平均分配，没有什么特殊的地方。那时候，生产力水平很低，人的生活相当艰苦。但是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却很平等，也很民主。在这样的社会条件下，原始人只能按照自己的模样来描绘神的形象。他们认为自然界里存在着许多神，这些神各自分管着一部分自然现象，如风神管风，花神管花，天神管天，火神管火，大家的地位是平等的，没有谁大谁小、谁高谁低的区别。因为原始人敬拜的不是一个神，而是许许多多个神。这种崇拜多神的现象，我们就把它称为多神崇拜。当原始社会开始解体，阶级社会就要诞生的时候，在平等的氏族成员中出现了一批特殊的人物。他们掌握着氏族部落的领导权，不肯让给别人，又利用权力侵占公共财富，成为有财有势、不劳而获的贵族。氏族里的平民，受到剥削，一天天地贫困，贵族们不断发动战争，把其他氏族部落的人掳掠过来做自己的奴隶。这样一来，社会上出现了富人和穷人，有了奴隶和奴隶主的不同等级。人间的变化也反映到神的世界里来，那些原来是平等的众神，开始有了

尊卑贵贱的分别，有的权力大、地位高，是统治者，有的地位低微，成了被统治者。古希腊神话传说中有一个争金苹果的故事，就反映了这一时期的变化。

那故事说，有一次，海洋女神邀请众神喝酒，一时大意，把争吵女神厄立斯给忘了，这可招来了麻烦。厄立斯认为自己受了侮辱，决意要报复，要搅得大家不得安宁。在灯烛辉煌的厅堂里，当众神举杯畅饮的时候，厄立斯把一只金苹果抛到了宴席上，苹果上面写着“送给最美丽的女神”的字样。

在座的神后希拉、智慧女神雅典娜和美神阿芙罗狄看到这金苹果，十分喜爱，立即争夺起来，都说自己是最美丽的女神。几位女神互不相让，事情闹到了天神宙斯那里。宙斯是众神之神，是最有权威的，众神出现了纠纷总要他来最后裁决是非。可是这一次，宙斯也不知该怎样裁决了，因为希拉是他的妻子，雅典娜是他的女儿。最后他决定让人间的特洛耶王子巴里斯去裁决。三位女神听了，立刻飞到巴里斯那里，一个个甜言蜜语地讨好这位王子。

神后希拉说：“王子啊！把金苹果判给我，我会使你成为天下最富有的国王。”

“不，给我吧！我能使你成为天下最聪明、最有才能的人。”智慧女神雅典娜抢着说。

美神阿芙罗狄最后开口，她说：“判给我，我会为你找一个世界上最美丽的姑娘！”

巴里斯不稀罕财富，也不求智慧，只希望有一个美貌的妻子。于是，他就把金苹果判给了美神阿芙罗狄。后来，美神阿芙罗狄帮助他去了希腊，把天下最美貌的女人海伦拐骗了回来。这一来竟引起了希腊对特洛耶的大战，把许多神和英雄都卷了进去，真是闹得大家都不安宁。

你看，这个故事中的神，各有一份权力，她们地位平等，分不出谁高谁低。但是在众神中间，却出现了一个天神宙斯，他的权力比别的神大，地位也高。故事中的神，不但爱喝酒，喜欢谈情说爱，也勾心斗角，耍阴谋，玩手段。我们仔细一想，就不难发现，这些神不就是地上王国的希腊贵族在天上王国中的投影吗！

起初，一些奴隶主贵族统治的小国，君王的权力并不大，他只不过是一个最大的贵族。后来，各小国在兼并战争中互相融合，渐渐产生出统一的大帝国。帝国的头头是专制的君主，他把军政大权集中在自己手里，独断专行，宣扬“君权神授”，要臣民把他当神来供奉。他的权力和威风远不是那些小国君王所能相比的了。

古代的埃及，最初出现的小国有 40 个。公元前 3000 年的时候，它们统一起来，成为一个大帝国。埃及帝王独揽大权，把自己说成是太阳神的儿子，臣民朝见他的时候，必须拜倒在地上，口吻着尘土。为了死后继续享受人间的富贵，帝王又驱使奴隶们修起山一样高的陵墓——金字塔。4000 多年过去了，雄伟的金字塔还屹立在尼罗河两岸，游人们见了，不由会想起当年埃及帝王的专制权威是何等的显赫。

人间现实发生的这种变化，免不了又要反映到神的王国里去。平等的众神慢慢地消失，那突出的大神地位又进一步提高，原来归众神所有的各种权力都集中到他的身上。最后，那唯一的、万能的、主宰一切、叫人敬畏的大神终于出现了。从多神崇拜走向一神崇拜，宗教在自己发展的道路上，又向前迈进了一大步。

出家成佛的王子

如果你去参观佛教寺庙，总会看到，在大雄宝殿的正中，供奉着一尊佛像。他神态庄重、目光慈祥，端坐在莲花台上，俯视着芸芸众生。这样的佛像，在泰国、日本、缅甸、斯里兰卡、柬埔寨等国家也能看到。这尊佛像是谁？人们为什么要供奉他？

他就是释迦牟尼，佛教的创始人。佛教徒认为他是一个法力无边，全知全能的圣人。其实，释迦牟尼并不是神，而是一个历史人物。他同我国大思想家孔子是同时代的人，是古印度北部迦毗罗卫国（现在的尼泊尔境内）国王的儿子。

释迦牟尼出家前本姓乔答摩，名悉达多，释迦是他的族姓，牟尼是“圣人”、“能人”的意思，释迦牟尼是佛教徒对他的尊称，意思就是“释迦族的圣人”。

好端端的一个王子，为什么放着王位不继承，偏偏要出家修行呢？佛教是怎样产生，又怎样发展的呢？这得从公元前 1000 多年的古印度社会谈起。

在古印度社会，人们被分成四个种姓（等级），第一种姓叫婆罗门，是僧侣贵族，他们掌握着宗教大权，占有大量的土地和财富，社会地位最为尊贵。第二种姓叫刹帝利，是军事贵族，掌握着军政权利，也有很多的田地财产，地位比婆罗门低一等。第三种姓叫吠舍，他们是农民、牧民和工商业者，向第一和第二种姓交租纳税，地位又比刹帝利低。第四种姓叫首陀罗，他们是奴隶和其他劳苦人民，必须为高级种姓服役，受着残酷的剥削和压迫，地位最低。

各种姓间贵贱悬殊，极不平等，真是一个在天上，一个在地下。如果有人犯了法，对各种姓的处理也不相同。法律上写着，婆罗门杀死一个首陀罗，就像杀死一只猫，打死一条狗一样，不必偿命，只须忏悔一下，或者交一点赎罪金就没事了。相反，首陀罗只要对婆罗门有一点不恭的行为，就会大祸临头，不是割舌头，就是用滚烫的油灌嘴巴和耳朵。

各种姓之间界线也很严格。每一个种姓都是固定不变的，父亲是木匠，儿子、孙子也得干木匠这一行，不能随便改变。婚姻上的限制更严厉。按照法律规定，两个不同种姓的男女，不管有多么深的爱情，也是不能结婚的。如果首陀罗的青年违反了这条规定，生了子女，这些子女就要罚为“贱民”。贱民被视为“不可接触者”，最受压迫歧视，他们不能和别的种姓的人混在一起住，只能住在村子外面，穿死人用过的衣服，用破破烂烂的食具。外出的时候，还要用手摇着铃，脖子上吊一个钵子。摇铃是告诉高级种姓的人，别在这时出来，以免遇到他玷污了灵魂。脖子上的那个钵子是盛痰用的，免得痰吐在地上，高级种姓的人踩上去受到亵渎。这是一种多么野蛮残酷的阶级压迫制度啊！

为了维护这种制度，婆罗门编造出一个神话，说梵天大神口中生长出婆罗门，手臂长出刹帝利，大腿长出吠舍，脚掌长出首陀罗。口宣讲教义，在身体上最圣洁，因此，婆罗门在社会上地位最高贵；双手可以保卫身体，也很重要，但比起口来差一点，刹帝利就该在婆罗门之下，别的种姓之上；大腿终日奔走，为别的部门服役，所以吠舍的地位又要低一等；脚掌是身上最卑贱的部分，首陀罗的地位自然卑微下贱，不能和别的种姓相比。婆罗门把

种姓压迫说成是神安排好的，永世不会变化，叫被剥削被压迫的人们不要反抗，可是，在这种残酷的压迫下怎能没有反抗斗争呢？

公元前 6 世纪，一位名叫马克哈利·果萨拉的首陀罗号召人们消灭种姓，打倒婆罗门。他愤怒地呼喊着：“这个世界上本没有什么神，没有什么灵魂，也没有什么公正的婆罗门！一切都无根据，全是骗子捏造出来的！”

起来反抗的人，不只是受压迫最深的首陀罗，刹帝利和吠舍上层对婆罗门也不满意。吠舍上层是工商业奴隶主，经济实力雄厚，但苦于没有权力，又恨婆罗门的敲诈勒索。刹帝利虽握有军政大权，可也要受婆罗门控制。婆罗门运用宗教特权，假托神意，干涉这干涉那，他们之间的矛盾也不小。在这种历史条件下，一个代表刹帝利和吠舍上层利益，反对婆罗门的新宗教——佛教，便应运而生了。

悉达多在宫中长大，15 岁被立为太子，成了王位的继承人。成年后，父亲又为他娶了年轻美貌的妻子。29 岁那年，他又得了个儿子，真是荣华富贵，享受不尽。可是悠闲奢侈的生活并没有使他快乐，他感到十分空虚。

有一天，他驾着车子在东门外游玩，看见一位老人拄着拐棍，艰难地走着。几天后，他出南门，又看见一位病人倒卧在污泥中。第三次他出西门，正好碰到一群鸟在围啄一具死尸。悉达多看见这些情景，心里很难过，他想：人生在世总免不了要老、要病、要死，怎样才能摆脱这些烦恼和苦难呢？悉达多百思不解，不住的叹气。后来，他出北门，看到一个出家人，赤着胳膊，捧着瓦钵，脸上显出一副无牵无挂、悠闲自得的样子。悉达多很是羡慕，便上前问他为什么没有烦恼。出家人对他说：“世事无常，只有出家修行，才能得到解脱。”悉达多听了这话，浑身战栗，泪如雨下，顿时产生了厌世出家，修行寻道的念头。

一天夜晚，悉达多偷偷告别了熟睡的娇妻爱子，走出王宫到深山去修行。他在山中少食少睡，苦苦修炼了 6 年，可还是没有得道。他又下山南行，静坐在一棵菩提树下沉思默想，整整过了七天，突然心灵开窍，悟出了生和死的真理，发现了人生解脱的大道。从此以后，悉达多开始收徒传教，宣传自己“悟”出的道理。佛教的教义就这样产生、传播开来了。悉达多在 80 岁那年“涅槃”（nièpán，佛教幻想的超脱生死的境界，实际是“死”的代名词）。信徒们把他火化后的遗骨（即舍利）保存起来，把他当做“佛”来崇拜，“佛”的意思是大智大慧，悟出了人生究竟的圣人。每年在他的生日，成道日和死去的日子，还要举行各种纪念活动。佛教的几个节日，佛诞节（又称浴佛节、泼水节）、佛成道节、涅槃节就是这样起源的。

释迦牟尼创立的佛教教义提倡“众生平等”，“生死轮回”和“因果报应”，他告诉人们，人生是“无常”的、痛苦的，但是人人都可以修炼，得到解脱。灵魂不死，一切生物和人类都在不断的轮回中生活，就像一个不断旋转的车轮一样，循环不已。他还告诉人们，上等人不能永远是上等人，贱民也不永远是贱民，种姓是可以改变的。恶有恶报，善有善报，在因果报应面前众生一律平等。贱民只要修行积德，来世就会生为上等种姓，进入天界；而上等种姓的人，做了恶事，来世就要变成贱民，甚至要下地狱受惩罚。

释迦牟尼的教义既反对婆罗门垄断大权，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被压迫种姓的平等愿望，又代表了刹帝利和吠舍上层人物想分享婆罗门的特权，又害怕首陀罗起来造反，把一切种姓特权都毁掉的心情。它一面把被压迫阶级受苦受难的原因推卸到被压迫阶级自己身上，说那是前世造孽的结果，一面又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劝说被压迫阶级修行积善，忍受苦难，把希望寄托在来世的轮回升天上。所以它对处在婆罗门压迫下的人们有很大的吸引力。人们纷纷信仰起佛教来，后来，到公元 3 世纪孔雀帝国的时候，佛教广为流传，成为占统治地位的宗教。

2000 多年过去了，佛教传播到中国、日本、朝鲜、泰国、柬埔寨、缅甸、越南、老挝等国家。据统计，全世界信仰佛教的教徒大约有 3 亿多人，成为世界上最大的宗教之一。

菩提树下的冥想

佛教教义果真是释迦牟尼在菩提树下冥想 7 天“ 悟 ”出来的吗？事情当然不是那么简单。释迦牟尼所以能够“ 得道 ”，是他经过 6 年观察和思考的结果。身为王子的释迦牟尼，厌世出家的原因，并不仅仅是因为遇见了某个老人、病人、死人和出家人，因为他面对当时社会矛盾，找不到一个正确的解决办法。他不满婆罗门的专横，为刹帝利之间的弱肉强食、互相杀掠而苦恼，又怕被压迫阶级起来反抗，所以要寻找精神上的安慰和寄托。在出家的 6 年里，释迦牟尼接触了社会各个阶层的人，也研究了许多种宗教思想，他把这些加以吸收改造，才创立了佛教的教义。

释迦牟尼在菩提树下获得的“ 人生真谛 ”是什么呢？释迦牟尼把它归结为“ 四谛 ”，就是苦谛、集谛、灭谛、道谛。“ 谛 ”是真理的意思，“ 四谛 ”就是四条颠扑不破的真理。佛教的教义都是以这“ 四谛 ”为理论基础的。

苦谛的意思是：人生只是一个痛苦的大海，无边无际。一个人从娘胎里就坠了苦海，要不然，为什么婴儿一降生总要放声大哭呢？小儿慢慢长大，这中间会有各种疾病来折磨他，等到了老年，身体衰弱了，行动艰难了，这些都是痛苦啊！至于死亡的“ 苦 ”那就更不用说了。除了生、老、病、死，人世间别的事也无一不“ 苦 ”。你看，母亲送儿子远行，难分难舍，老人辛劳一生，到头来两手空空，不都是“ 苦 ”么？穷人没吃没穿，是苦，富贵人吃得太多，闲得发慌，也是苦；抬轿的人，压肿了肩，磨破了脚板，是苦，轿子里的老爷、太太坐久了，腰背不舒服，也是苦呵！你看，这天底下，除了“ 苦 ”以外，还能有什么？人生真是“ 苦海无边 ”啊！

这些“ 苦 ”又是从哪里来的呢？释迦牟尼在“ 集谛 ”里作了解释。他说，人生的痛苦都起源于人的欲望，欲望是烦恼的根源。由于人有爱情欲、生存欲、繁荣欲这三种欲望，必须要受到人世间种种引诱，产生贪婪、忌妒等种种烦恼。比如小伙子遇到一位美丽的姑娘产生爱慕，就想方设法去追求她；一个爱酒的人，见了芳香扑鼻的美酒，馋涎欲滴，这都是贪婪的欲望在作怪，这些欲望得不到满足，自然要引起烦恼和痛苦。

人有这么多的痛苦烦恼，能不能解除呢？“ 灭谛 ”说，解除苦恼是完全能够办到的，只要你认识到宇宙是虚幻无常的幻境，看破了“ 红尘 ”，出家修行，逐渐将情欲斩断，最后进入“ 涅槃 ”，那就摆脱了一切烦恼和痛苦，得到了彻底的解脱。

怎样才能达到“ 涅槃 ”的境界呢？“ 道谛 ”给人指出的路是：扑灭自己的一切欲望，忍耐、服从，远离有杀生、偷盗、邪淫等恶行的地方，按照佛教的教规修行。这样就能由“ 凡 ”入“ 圣 ”，达到“ 涅槃 ”的最高境界。

我们都知道，在阶级社会里，劳动人民的痛苦，主要是阶级剥削和阶级

压迫造成的。佛教讲一切皆苦，把穷人的苦和富人的“苦”混为一谈，这不是掩盖了劳动者受苦的真正原因吗？佛教要人们斩断一切欲望，用出家修行的办法去解脱痛苦，这不是把人们生活中的一切正当要求都否定、抹杀，而且要人们逃避现实，对不合理的社会制度也不去反抗斗争吗？

有了这“四谛”对人生的解释，释迦牟尼觉得还不够圆满，他又从婆罗门教那里搬来了灵魂轮回和因果报应的说法，大加发挥。他说，人会死，肉体要腐烂，灵魂却是永远不灭的。人在世上活着叫今世，今世之前有个前世，今世之后还有来世。灵魂生生死死，不断轮回。某个地方一个老人死了，同时另一个地方就降生一个婴儿，那就是死去老人的灵魂投了胎，落到了婴儿身上，算来又是一世了。

轮回是受因果报应支配的。世上的人如果不杀生（不杀害有生命的东西）、不偷盗、不邪淫、不妄语、不饮酒、不做恶事，专行善事，将来一定会得到善报；而违反这“五戒”，做了恶事，将来就必定有恶报。报应分为天堂、人类、魔鬼、畜牲、饿鬼和地狱六大类。天堂是极乐世界，它的大门为行善多的大好人敞开着。地狱由十位阎王主管，阴森冷酷，那里有割舌头、挖心肝、烈火焚烧、下油锅熬煎等等酷刑。生时犯了大恶的人，死后投到那里受苦刑。在大善人和大恶人之间，有许许多多一般人，他们的善和恶有的多点、有的少点，那也要有报应，或为人，或为鬼，或为畜牲，这都和他的前世做的事有关。

同样是人，为什么有的富贵，有的贫贱？释迦牟尼说，这还是因果报应在起作用。那富贵贫贱都是前世注定的，好比那春夏秋冬四季，一年更换一次，任何人都无法改变。在前世行善做了好事的人，今世报应，才有荣华富贵的享受。贫苦人受折磨，那只是因为前世做了恶，才有这般报应。今生今世的命运是前世注定，无法改变了，为了来世着想，倒可以想点办法，这就是忍受苦难，服从命运，设法赎洗罪过，等到来世，那就有希望得到好的报应。如果这一世还要作恶，来世就要变牛变马，甚至下地狱受更大的惩罚。

有了“四谛”，有了“灵魂轮回”和“因果报应”，佛教的教义基本圆满了。你看，富贵的人总想永世享受富贵，要修行念佛；那贫贱的人想要改变受苦的命运，甘心忍受一切苦难，把希望寄托在来世；就连那做尽了坏事的人，也怕遭报应，受地狱之苦，拿出钱来布施，积德行善。鲁迅的小说《祝福》里有一位受尽封建剥削压迫的妇女祥林嫂，她丈夫早死，自己被婆婆卖掉，不久再嫁的丈夫又死了，儿子被狼吃掉，她不明白使自己受苦受难的原因是封建地主阶级的压迫，反认为这是自己命不好，前世罪恶的报应。为了避免将来到阴间，被阎王把她锯开分给两个死鬼丈夫，就用钱去庙里捐了一条门槛，叫千人踏，万人跨，好赎洗自己的罪过，免得来世受苦。在佛教思想的愚弄下，祥林嫂默默地结束了她悲惨的一生。

什么都是命里注定，不必计较富贵得失，不要反抗，只要忍耐，大家只要好好修行为善，当顺民，就能来世交好运。这“灵魂轮回”、“因果报应”的麻醉作用可真大呀！历代的封建统治者大力宣扬佛教，到处兴修寺庙，不惜花费巨大的人力、物力，为菩萨塑金身。就是因为他们看到了这一点，懂得要维护封建统治，佛教真是一件很好的法宝。

放下屠刀，立地成佛

在我国四川丰都县有座“鬼城”。那里，一尊尊形象逼真的塑像，为人们展现了“地狱”里阴森可怖的景象。在阎王殿里，凶神恶煞的阎王端坐在大堂上，青面獠牙、牛头马面的判官、小鬼站立两旁。一个个刚刚在阳间死去的人，都被带到堂前审判。凡是生前做过坏事、恶事的人，都逃不脱地狱里扒皮、抽筋、上刀山、下油锅、大卸八块等种种酷刑的惩罚。罪孽越大，受到的惩罚越重。鬼怪们狰狞可怖的面目和受刑人痛苦的挣扎，使整个“地狱”笼罩在恐怖的气氛中，让人不寒而栗。

凡是做了恶事的人都得进地狱，只有那些修行积善的人才能进天堂。这是佛教对世人的劝诫。你看，地狱是这样的可怕，可那天堂却是宝石盖屋、黄金铺地、百花盛开、果实累累，人在里面，吃的是美味佳肴，穿的是绫罗绸缎，睡的是宝石铺成的床。真是个无忧无虑、令人向往的极乐世界呀！

人人都害怕堕入地狱，都向往那幸福的天堂，可是佛教规定，只有遵守“五戒”的人，才能进入天堂。那五戒中的第一戒就是不杀生。谁要是伤害了有生命的东西，就是做了极大的恶事，死后自然不能进天国。所以，和尚们走路都得小心，为的是怕踩死了蚂蚁。蚂蚁虽小，但它也是有生命的呀！“善有善报，恶有恶报”，按这么一说，那些杀人如麻的残暴君王，为富不仁的豪门恶霸，不更是罪大恶极，只有下地狱的份了吗？可这样一来，佛教怎能让统治者们喜欢呢？不过，你别忙，佛教早已为统治者想好了，他们说：“放下屠刀，立地成佛”。虽然你杀人很多，干尽了坏事，这都不要紧，只要你一旦悔悟，把屠刀放下来，也可以立地成佛，一样进入天堂。

古代印度的东南，有个小国叫羯陵迦。孔雀帝国的阿育王率领大队骑兵、步兵、战车、战象来攻打它。羯陵迦人奋起抵抗，战争打得十分激烈残酷。由于寡不敌众，羯陵迦被阿育王吞灭了。

残酷的战争刚刚结束，阿育王来到一座小山上。他举目四望，到处是残垣断壁，横七竖八的尸体布满了原野，孤儿寡妇的哭泣声随着风儿阵阵传来。据说，骄傲的阿育王面对着悲惨的景象，禁不住忏悔起来。他深深地叹口气，下令说：“战争太残酷了，从今往后，再也不出征打仗了。”后来，阿育王果然一心皈依佛法，大力提倡佛教，成了一个有名的佛教国王。

至于那天堂和地狱到底有没有，我们先不要去管它。你看，双手沾满鲜血的阿育王，放下了屠刀，真的立地成了佛。一个杀人如麻的君王，为什么突然有了慈悲心肠，“忏悔”起来了呢？其实，阿育王经过多年征战，几乎把整个古印度统一了，打羯陵迦是他最后的一个战役。扩张的任务已经完成，事实上用不着再打仗了。阿育王懂得，统治这么多靠武力夺来的土地和人民，单靠暴力来维持是不行的。也需要用宗教思想来麻痹人民，让人民顺从忍耐。阿育王的忏悔，完全是为了巩固自己统治的需要啊。革命导师列宁说过：“对于工作一生而贫困一生的人，宗教教导他们在人间要顺从和忍耐，劝他们把希望寄托在天国的恩赐上；对于依靠他人劳动而过活的人，宗教教导他们要在人间行善，廉价地为他们整个剥削生活辩护，廉价地售给他们享受王国幸福的门票。”这段话揭露了宗教的本质，说得多么好啊。

为了宣扬佛教，阿育王在全国各地建造了 8 万多座佛塔，盖起了许多寺院，让人编出大量佛经，还把佛教定为国教，让所有的人都来信奉。这样，佛教就在印度迅速地发展起来，并且开始向周围的国家传播了。

佛教向亚洲各地传播，大致是沿着两条路线。向北的一条，经帕米尔高原传入中国，再由中国传入朝鲜、日本、越南等国家。向南的一条，先传入

斯里兰卡，再传入缅甸、泰国、柬埔寨、老挝等国家。

佛教传入亚洲各国，在那些国家里兴盛起来了。可是 4 世纪以后，佛教在它的发源地却几乎消失了，一种新兴的宗教——印度教起来代替了它。这看来挺奇怪，其实也不难理解，佛教虽然衰落了，可它的许多教义却被印度教所吸收。印度教是古老的婆罗门教和佛教的一种混合物。天堂地狱，灵魂轮回等说法都保留下来了。人类社会不断发展，宗教适应形势，跟着变化，以新的姿态出现，这在历史上是常有的事。

大车和小车

释迦牟尼逝世以后，他的弟子们对老师口授的佛教教义和戒律有了不同的理解，开始争论起来。对一个问题，你说应该这样理解，他说应该那样解释，真是公说公有理，婆说婆有理，谁也不肯相让。于是佛教便分裂为上座部和大众部两个派别。后来这两个派别又进一步分裂，形成好多派别。就这样争吵了几百年，到公元 1 世纪，佛教史上的一个重要派别——大乘佛教出现了。

大乘佛教的信徒把自己这一派称为“大乘”，把以前不同于自己的教派贬称为“小乘”。“乘”是梵文“运载”、“车辆”的意思。按照大乘佛教的说法，“小乘”这种教派自私自利，只不过是一辆只能装载自己脱离苦难的“小车”。而大乘佛教则是一辆很大很大的车子，它不但能使自己脱离苦海，还可以普渡天下的众生，运载大家一同进入幸福的天堂。一个车大，一个车小，一条路宽，一条路窄，所以要成佛，还是应该乘大车。

尽管大乘佛教的“大车”很诱人，可小乘佛教仍然保持原来的教义，不肯同意大乘佛教的教义，你走你的阳关道，我过我的独木桥。大乘佛教和小乘佛教成了佛教两个最主要的派别。后来，大乘佛教往北发展，传入了中国、朝鲜、日本、越南、印尼、马来西亚和新加坡。小乘佛教向南发展，传入了斯里兰卡、缅甸、泰国、老挝、柬埔寨等国家。

大乘佛教和小乘佛教有很大的区别。小乘佛教主张：人不过是由血、肉、骨头、思想、感情等因素凑成的，处于生灭变化之中，是虚幻的，不真实的。而客观世界的各种事物还是真实存在的。大乘佛教的主张则比小乘佛教更进了一步，不但认为主观世界是空的，就连客观世界也是虚无的。在“因果轮回”、“善恶报应”的解释上，小乘佛教说，富贵人所以坐享富贵，是他们前世做了好事，积了德，穷苦人受苦受难，是因为前世造了孽，犯了戒。所以只要独善其身修行，就可以来世得到好的报应。大乘佛教则说，人不但需要今生富贵，还需要永世长乐，天下的一切众生都有佛性，修行的人不但要利己，还要普渡众生。

在对释迦牟尼的看法上，小乘佛教开始只把他看作一个教祖和传教的老师，而大乘佛教则编出许许多多神奇的故事，说他是一个神通广大、法力无边、大慈大悲的神。在修行方法和修行的目的上，大乘佛教和小乘佛教也有很大差别。小乘佛教一般要修行求得自我解脱，而大乘佛教除了自身修习，还要去导化别人。

出家做和尚的皇帝

佛教自汉代传入中国以后，就慢慢地发展起来了。开始是一些西域的僧人到内地来翻译佛经、传授佛法，后来，一些当地人也出家当了和尚。不过那时候，人们只把它看成是神仙道术的一种，真正信奉它的人还不多。到了魏晋南北朝时期，佛教寺院里的香火突然兴盛起来，不但许多平民百姓信佛，就连那些皇亲国戚、文武大臣，甚至连皇帝也都信起佛来。大大小小的佛教寺院遍布全国，有几千所之多，寺里的和尚、尼姑有好几十万人，许多寺院还拥有大片土地和房屋财产。佛教不仅成为影响人的巨大思想力量，而且有了相当的社会经济势力。

在这个时期崇信佛教的皇帝里，最有名的是梁武帝。他看到佛教宣传的因果报应有利于自己的统治，就把佛教定为梁朝的国教。他想让百姓相信，只要规规矩矩，吃斋念佛，死后就可以进天堂，如果不遵守皇家的法律，犯上作乱，死后就要下地狱。梁武帝让百姓们信佛，自己也装出十分虔诚的样子信佛。他不但常常吃斋念佛，还先后 4 次“ 舍身 ”到寺院里当和尚，每次出家后都让大臣们用大笔的钱把他赎出来。经他这么一提倡，全国各地都建起了佛寺，许多人出家当和尚尼姑。光是京都建康（今南京）就有佛寺 700 多所，和尚尼姑十几万人。这些人只会吃斋念佛，不参加生产劳动，成了靠老百姓养活的寄生虫。

佛教为什么在魏晋南北朝时期兴旺发达起来呢？这是有社会根源的。

魏晋南北朝是我国历史上一个大动乱的时代。封建统治者荒淫残暴到了极点，社会阶级矛盾、民族矛盾都很尖锐。连年战争不断，处处闹饥荒。拥兵自重的军阀常常纵兵烧杀掳掠，屠杀几万人、甚至几十万人。有些地方人口减少了一大半，剩下的人也在饥饿和兵荒马乱中受着煎熬，就像生活在地狱里，痛苦不堪。人们在现实生活中找不到出路，感到绝望，就幻想到天国里寻求安慰，把希望寄托到来世，求助于神佛的保佑。一些王公贵族也深感世道太乱，世事变幻无常，自己的权势、命运没有保障而惶惶不可终日。在这种情况下，佛教就成了穷人和富人都能从中找到安慰和寄托的一条出路。

尽管由于皇帝带头，信佛在全国成了风气，可也有人不受这种风气的影响，不但不信佛，而且对佛教的唯心思想采取坚决的批判态度，齐梁时候的范缜就是这样一个人。

有一次，崇信佛教的南齐竟陵王知道范缜不信因果报应，就请来许多客人，当众问他：“ 你不相信因果报应，那么，为什么人有富贵贫贱之分呢？ ”范缜不慌不忙地答道“ 人生好比树上的花，随风飘落，有的落在厅堂里，有的掉在粪坑中。您生在帝王家，同那落在厅堂里的花一样；我是贫民百姓，就好比那掉在粪坑里的花一样。我们的地位虽然悬殊，可都是一棵树上的花，哪有什么因果报应呢？ ”一席话把竟陵王说得哑口无言。

为了批驳佛教“ 灵魂不死 ”的思想，范缜写了一篇名叫《神灭论》的文章，他在文章里说：人的肉体和精神，就好像是一把刀，说这把刀很锋利，其实是刀刃在发挥作用。离开了刀刃，就不会有锋利，离开了肉体，也就不会有精神，所以，人死灵魂不死的说法是不对的。 ”范缜还列举了崇信佛教的种种危害，说佛教用虚渺的谎言来迷惑人；用地狱的痛苦来吓唬人；用天堂的快乐来引诱人，使人们出家拜佛，家家骨肉分离，子孙灭绝。士兵在战争中打败仗，官吏在衙门里吃空缺，粮食被游手好闲的和尚尼姑吃光，财富被修建奢华的寺院耗尽，对社会上的坏人不认真处置，却在大念“ 阿弥陀佛 ”。这样下去，它的祸害无法估计。

范缜说，只有废弃佛教，鼓励农夫耕种，农妇养蚕，才能人民富足，国家平安。范缜的《神灭伦》激怒了许多信佛教的人，可是他们没有一个人能驳倒范缜。后来，梁武帝怕范缜影响他崇信佛教，就找了个借口，把范缜流放到遥远的地方去了。然而，真理是封锁不住、消灭不了的。范缜的无神论思想还是流传了下来。它像暗夜中的火花，给了当时人们非常宝贵的启示。

奇特的喇嘛教

在我国的西藏、青海、内蒙古等地区，有许多金碧辉煌的寺庙。这些寺庙不但建筑风格很奇特，和内地的佛教寺庙不大相同，就连寺里僧人的穿戴打扮也和内地的和尚不一样。他们头戴高高的僧帽，身披紫红色的袈裟，手里不停地转动着一个里面装有经卷的经轮。据说，他们手中的经轮每转动一圈，就等于把里面的经卷念上了一遍。

这种流传于藏族、蒙古族地区的宗教也是佛教的一支，叫“藏传佛教”。因为当地人管藏传佛教的出家人叫“喇嘛”（藏语是上师、师长的意思），所以人们又把这种宗教称做“喇嘛教”。

佛教传入西藏，大约在公元 7 世纪。那时候，藏王松赞干布统一了西藏各部落，建立了吐蕃国。松赞干布和邻近的唐朝、尼泊尔建立了友好关系，他迎娶了唐朝的文成公主和尼泊尔的赤尊公主做妻子。文成公主和赤尊公主都是崇信佛教的人。她俩在进藏的时候，不但带了大批农具、种子和精通各种技艺的能工巧匠，还带去了大量文史、医药、生产技术的图书和佛教典籍。由于佛教很适合松赞干布的口味，他也很快地接受、信奉了佛教，并且下令兴建了大昭寺和小昭寺，把两位公主带去的佛像供奉起来。佛教就这样在藏族地区渐渐地流传开来了。经过近千年的发展，传入西藏的佛教，同当地原有的宗教本教相互影响，相互渗透，形成了一种具有西藏地方特色的藏传佛教。

藏传佛教有红教、白教、花教、黄教等许多教派。现在最主要的教派黄教，是明朝初年一个名叫宗咯巴的僧人创立的。他主张僧侣严守戒律，禁止娶妻、饮酒和杀生，确立了活佛转世的制度。因为他这一派的僧侣戴的都是黄色的帽子，所以人们就称它为“黄教”。在清朝政府的大力支持下，黄教成了西藏地区占统治地位的宗教。

虽然藏传佛教和内地的佛教崇拜的神都是释迦牟尼，可是藏传佛教有自己的特点。首先是政教合一制度。汉族地区的佛教虽然很受历代封建统治者的重视，香火一直很盛，但它一直是和政治统治权相分离的。而藏传佛教不但控制着宗教权，还拥有西藏地方的政治统治权。元朝的时候，有个名叫八思巴的藏传佛教僧人，创制了蒙古文字，被元世祖忽必烈尊为帝师，封为“大宝法王”兼藏王，让他管理西藏地方行政。从那时候起，西藏的“政教合一”制度便正式开始了，一直延续到西藏和平解放的时候才结束。

活佛转世制度是藏传佛教的另一个特点。汉族地区佛教首领人物的继承，是以师傅传位给徒弟，或徒弟继承师傅衣钵的方式来完成。而藏传佛教则不同，是采用活佛转世的制度。藏传佛教的宗教首领有两个，一个是达赖喇嘛，一个是班禅额尔德尼。“达赖”是蒙语大海的意思，达赖喇嘛就是学问博大，犹如大海的上师。“班禅”意思是大学者。按照藏传佛教的说法，达赖喇嘛是观音菩萨的化身，班禅大师是金刚的化身。他们死后，灵魂会寄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